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2年11月9日以电子邮件、电话通讯等形式发出通知，并于2022年11月1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5名，实际出席监事5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黄浩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一、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的激励对象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监事会一致同意以2022年11月15日为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同意以每股13.32元的授予价格向5名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24.577万股。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向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二、备查文件**

-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2年11月15日